

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0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后的股份数为基数，股权登记日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及已回购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公司将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现金分红总额进行调整，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 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根据《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55,085,480.73 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母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813,661,076.95 元。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后的股份数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 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的总股本为 791,189,527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11,233,509 股后的股份数为 779,956,018 股，以此为基数，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77,995,601.80 元（含税），占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29%。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

公司总股本或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派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派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与公司规模、发展阶段和经营能力相适应，在考量公司发展规划、盈利情况和资金需求的基础上，充分尊重了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体现了公司分配政策的一致性，实施该方案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全体委员一致同意本议案，并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同时，同意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并由公司董事会进一步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具体执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的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9 日